

# 第一章 緒論

本章的主要內容在說明本研究的背景、動機、目的和問題，以及對本研究的相關名詞作明確的界定。全章共分為五節：第一節研究背景，第二節研究動機，第三節研究目的，第四節研究問題，第五節名詞釋義。

## 第一節 研究背景

緣於經濟發展及國際化的世界潮流，快速地拓增異國婚姻的機會，乃成為台灣新移民形成的背景。目前台灣異國婚姻的現象蔚為常態，尤其國人與東南亞與大陸籍人士通婚更是日亦普遍，造成國內家庭結構產生改變。

根據內政部統計處(2009)97年度國人結婚之外籍與大陸港澳配偶人數統計，以大陸、港澳地區1萬2,151人最多，次之則集中於東南亞地區，其人數為6,009人。而東南亞外籍配偶的總人數更高達139,005人(內政部統計處，2008)。再者，內政部戶政司(2009)國人與外籍人士結婚統計中，從2008年的每7.1對本國籍結婚就有一對與外籍人士結婚，到2009年每6對本國籍就有一對與外籍人士結婚，顯示國人娶外籍配偶的數量漸增，且占有一定的比例。再者，依據內政部統計處(2010)嬰兒出生狀況統計，嬰兒生母為外籍配偶與大陸籍比率從1998年5.12%至2007年10.23%，雖然國內目前生育率下降，但根據最新統計2010年仍有8.68%的嬰兒生母為外籍配偶與大陸籍。其中，單純以嬰兒母親為本國人與外籍配偶來看，與2009年相較之下，母親為本國籍之出生率為-3.89%，母親為外籍配偶之出生率為6.02%。綜觀以上數據可得知，台灣有愈來愈多的外籍配偶，由於她們還被賦予有生育子女、傳宗接代之使命，因此外籍配偶所生的新台灣之子的人數也是逐年增加。

教育部統計處(2010)最新出版的「98 學年度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報告指出，外籍配偶就讀國中小的子女人數從 96 學年度的 103,587 人增加至 97 學年度的 129,917 人，目前 98 學年度學生人數已達 155,144(見表 1-1-1)。由上述數據可知，隨著異國婚配數量增多及外籍配偶子女的出生，面對未來更多的外籍配偶子女及相關教育文化議題，已不能視而不見。

表 1-1-1 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按學年別分(單位：人：%)

學 年 別	國中小總計學生人數			國中學生人數		
		外籍配偶子女			外籍配偶子女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93	2,840,460	46,411	1.63	956,927	5,504	0.58
94	2,783,075	60,258	2.17	951,202	6,924	0.73
95	2,750,737	80,166	2.96	952,344	9,369	0.98
96	2,707,392	103,587	3.83	953,277	12,628	1.32
97	2,629,429	129,917	4.94	951,976	16,735	1.76
98	2,542,048	155,144	6.10	948,634	22,032	2.32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09)。「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佈概況統計」。

2009 年 4 月 7 日，取自：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869](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869)

## 第二節 研究動機

### 一、自我認同與自尊的發展是青少年的重點議題

依據 Erikson 心理社會發展理論的主張，青少年主要的發展任務為自我認同。此時期的危機是角色混淆，青少年可能因為膚色、文化背景、後天經驗或是動作表情等瑣碎而不重要的因素，被明顯區分為不同派系。青少年大多自問「我是誰」並經歷認同危機，這是對自己的處境感到不確定感。在此階段，雙族裔孩子比一般學孩子承受更多的外在壓力，而有可能必須透過選擇雙親族群的一方來達到對自我的認同感(Kerwin & Ponterotto,1995)。再者，族群認同乃是構成個人自我認同之一環，重要性不能小覷(龔元鳳，2007)。根據上述，顯然的，青少年是發展健康雙族裔認同的關鍵期。青少年階段為認同重要階段，國中時期又為青少年認同階段的前期，因此對於他們如何界定個人所屬族群，是研究者探究的動機之一。

自我認同為建構族群認同的重要一環，且諸多研究指出族群認同與自尊有著重要的相關性存在，但目前國內多數之研究是以原住民為主(吳天堂，2005；許文忠，1999；徐世琛、李美枝，2002)。外籍配偶子女與原住民二者的社會處境相當雷同，在弱勢地位中面對同化政策與族群歧視，無論是在社會地位與權益或學習成就與困難，都需要關切與協助(譚光鼎，2007)。對於愈來愈多的外籍配偶子女，了解其青少年時期的族群認同與自尊之間的研究，為現今重要的議題。

### 二、外籍配偶子女面對父族與母族的不同時，可能導致自我認同的混淆

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校常遭受到文化適應問題，除了外籍配偶因為異國文化的認知不同，造成在教養子女時，其知識、觀念及態度所形

成的不解與會錯意，同時也使外籍配偶子女有文化混淆、文化適應與文化認同的危機與困境(鄭瓊月，2008)。國外有研究發現，雙族裔的孩子無法建立穩固的認同，他們必須選擇單一種族群認同，是有著認同匱乏的邊緣人(Gibbs, 1987；McRoy & Freeman, 1986)。

外籍配偶子女人口分配在臺灣是相對的少數，其母親特殊的文化背景及身分經常遭受同儕用異樣眼光看待，再者外籍配偶子女因家庭成長環境影響，可能因帶有特殊口音而易被同儕嘲笑，且因母親屬外籍易被歧視，在學校生活適應不佳而導致無法自我認同問題，並且其子女也經常面臨族群融合與文化認同的問題(江坤鈺，2005)。外籍配偶子女的父母來自兩個不同文化背景，在成長過程中可能比一般的孩子要承受更多的負面壓力，導致心理適應困難，甚至認同困境，而周遭社會團體的排斥及會造成其適應困難或低自尊(Bronfenbrenner, 1979)。

### 三、個人研究動機

本研究所欲研究的範圍為屏東縣，屬偏遠的農村社區，村民以從事農漁勞工生活維生者較多。一般年輕女子較不願意嫁到農漁村之貧窮地區，因此從事勞力工作的鄉村子弟很難在適婚年齡實找到合適的對象，於是東南亞之女性在仲介的引進下，成了鄉村青年擇偶的對象。根據內政部戶政司(2009)統計，截至 98 年 6 月底，屏東縣持有外僑居留之女性外籍配偶計 4,660 人，人數為全省第五名。屏東縣不僅外籍配偶人數眾多，其子女就讀國中的人數也是南區第一名(教育部，2009)。故本研究旨在探討屏東縣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時，其族群認同及自尊的情形，並試圖找出其相關因素。

### 第三節 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研究動機，本研究旨在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七到九年級子女的基本背景與族群認同及自尊之情形。因此，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瞭解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現況，及其對父親族群認同與母親原國家族群認同之差異。
- 二、瞭解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自尊」現況。
- 三、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其「個人背景因素」對「族群認同」之差異性。
- 四、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其「個人背景因素」對「自尊」之差異性。
- 五、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其「族群認同」與「自尊」之相關性。
- 六、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對其「族群認同」之解釋情形。
- 七、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對其「自尊」之解釋情形。
- 八、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對其「自尊」之解釋情形。
- 九、探討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與「族群認同」對其「自尊」之解釋情形。
- 十、依據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供教育主管當局決策、學校行政及教師教學之參考。

#### 第四節 研究問題

基於上述之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之研究問題如下：

- 一、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現況為何？及其對父親族群認同與母親原國家族群認同是否有差異存在？
- 二、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自尊」現況為何？
- 三、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是否會因「個人背景因素」不同而有所差異存在？
- 四、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自尊」是否會因「個人背景因素」不同而有所差異存在？
- 五、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與「自尊」是否有顯著相關？
- 六、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是否能有效解釋其「族群認同」？
- 七、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是否能有效解釋其「自尊」？
- 八、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族群認同」是否能有效解釋其「自尊」？
- 九、外籍配偶國中子女之「個人背景因素」與「族群認同」是否能有效解釋其「自尊」？

## 第五節 名詞釋義

### 一、外籍配偶(transnational marriage woman)

內政部（2010）將外籍配偶定義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以外之其他國家人民與我國人民結婚者。

本研究對於外籍配偶的定義，以本國籍男子為配偶且具有婚姻關係且來自東南亞地區(印尼、越南、泰國、菲律賓、柬埔寨、馬來西亞)之女子，不含歐美及大陸地區等其他地區人士。

### 二、外籍配偶子女(transnational marriage children)

內政部（2007）將其定義為子女出生時，其父或母一方為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另一方為非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

在本研究中，研究對象是外籍配偶所生之子女，其年級層為九年一貫教育的七到九年級之外籍配偶子女，並於九十八學年度就讀於屏東縣市國民中學的學生。

### 三、族群認同(ethnic identity)

族群認同係指社會認同的一種形式，以「族群」為認同的主要基準。而族群認同是指個人所持有關於其所隸屬的團體以及具有此團體身分的知覺(徐世琛、李美枝，2002)。

本研究係採用龔元鳳(2007)「新移民女性子女族群認同態度量表」。得分越高者，即表示受試者之「族群認同」情形越佳；得分越低者，即表示受試者「族群認同」情形越差。

### 四、自尊(self-esteem)

自尊係指個體以自我意象和自己與人交往的經驗為基礎，對自己所做評價高低的程度(張春興，2006)。

本研究採用研究者自編之「自尊量表」。得分越高者，表示受試者之「自尊」程度越高；得分越低者，表示受試者「自尊」程度越低。

